

湖南省 2025 年度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资金及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我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2 批次共 13269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1 中央下达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明细表（按批次）

单位：万元

下达批次	部预算指标文号	金额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财建〔2024〕398 号	122842
关于下达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财建〔2025〕182 号	9848
合计		132690

中央下达的相关绩效目标如下：

表 2：中央下达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608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 2024 年）	增长
	质量指标	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	提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公路水路安全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二）资金分配及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给我省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的管理使用涉及各市县交通运输部门。

根据中央下达的 2025 年度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

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情况和我省交通实际，我省已将资金及时足额分配下达，并同步将绩效目标分解下达到各有关单位。资金下达均在收到中央文件后 30 日内，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资金下达和绩效目标分解情况如下：

表 3 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下达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部预算指标文号	省财政厅收文时间	金额	省指标文号	指标下达时间	金额
财建〔2024〕398 号	2024 年 11 月 14 日	122842	湘财预〔2024〕371 号	2024 年 12 月 13 日	122842
财建〔2025〕182 号	2025 年 7 月 8 日	9848	湘财预〔2025〕198 号	2025 年 8 月 8 日	9848
合计		132690			13269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我省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财政部门严格按照《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21〕361 号）规定，将中央 2025 年下达我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132690 万元全额用于我省普通公路养护。为确保项目及时、顺利完工，我省各级地方财政部门给予了交通运输部门极大支持，通过统筹其他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自有财力等方式，筹措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10071.5 万元；通过统筹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自有资金等方式，筹措其他资金 22359.42 万元，通过多元化资金投入，确保了绩效目标顺利完成，也实现了中央资金预期的撬动作用。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

我省已及时将中央下达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

补助资金 132690 万元全额下达至各有关单位，中央资金分解下达率达到 100%。分解下达情况如下：

表 4 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市州）	分解下达资金	资金分解下达率
合计	132690	100%
长沙市	5017	100%
株洲市	5931	100%
湘潭市	4886	100%
衡阳市	7846	100%
邵阳市	5737	100%
岳阳市	20606	100%
张家界市	3236	100%
常德市	16806	100%
益阳市	7794	100%
郴州市	11368	100%
永州市	20527	100%
娄底市	5144	100%
怀化市	10712	100%
湘西州	7080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省交通运输厅认真履行行业主管部门职责，加强对项目计划执行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督查考核，会同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根据此次自评要求，经汇总各市州交通运输局、财政局上报的自评情况，按照预算一体化系统导出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执行情况如下：

表 5 中央下达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市州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小计	132690	18781.3	14.15%
长沙市	5017	0	0%
株洲市	5931	715.23	12.06%
湘潭市	4886	934.81	19.13%
衡阳市	7846	539.28	6.87%
邵阳市	5737	1079.49	18.82%
岳阳市	20606	5744.4	27.88%
张家界市	3236	187.83	5.8%
常德市	16806	1064.57	6.33%
益阳市	7794	2862.81	36.73%
郴州市	11368	1668.39	14.68%
永州市	20527	497.35	2.42%
娄底市	5144	2691.14	52.32%
怀化市	10712	68	0.63%
湘西州	7080	728	10.28%

3.资金管理情况

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进行管理，通过优化资金配置、规范资金分配管理等方式强化资金监管。一是**优化资金配置，切实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认真落实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指导意见》（湘政发〔2024〕14号）精神，贯彻执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工作指南>的通知》（湘财预〔2024〕322号）要求，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决打破支出预算基数，按照“先定事后定钱”的原则，结合年度大

事要事保障清单和财力可能编制预算，进一步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深化全链条预算绩效管理，加强事前绩效评估，科学规范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二是规范资金分配管理，着力提高资金使用质效。**制定《湖南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国省资金分配下达工作制度》，规范资金分配决策程序，提升资金下达质效；印发《湖南省普通国省道大中修工程管理办法》（湘交路网规〔2025〕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国省道路面改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强化资金和项目监管，打通项目与资金管理流程；加强资金分配与管理衔接，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全面强化资金监管，推动监管工作常态化长效化。**持续开展公路开工前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审查；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动态跟踪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督促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规范做好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工作，确保资金管理形成完整闭环；常态化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与绩效监控，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交通运输部的大力支持下，我省充分发挥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效益，利用该专项资金完成普通公路养护里程1877.77公里、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增长，普通公路和农村公路路况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基础设

施水平不断巩固。

1.农村公路养护提质。2025 年新增纳入交通部门管养农村公路 3 万公里。实现路况检测“三个首次”（省级一致性核验、全过程监管、县道评价省级全覆盖+乡道省市级全覆盖），数据精准度大幅提升。中等及以上路率稳定超 90%，路况水平稳步改善。

2.农村公路助力“人畅其行、物畅其流”。全省通三级及以上公路的乡镇、通双车道公路的建制村持续增加，乡村特色产业点、旅游资源点被精准纳入路网节点，农村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更好便利基层民众生活，有力促进全省“交通+产业”“交通+旅游”融合发展。

3.养护体制改革探索长效路径。普通国省道长周期养护改革试点推进，省级制度体系编制基本完成，6 个市州试点工作加快实施。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常态长效，修订农村公路养护评价细则，调减内业指标 14 项，突出路况核心地位。普通国省道优良路率、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分别达 97%、92%。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据各市州上报数据汇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基本完成。完成情况如下（湖南省汇总情况见表 6，各单位（市州）完成情况见表 7）：

表 6 中央下达湖南省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汇总表

序号	数量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率
1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608	1877.77	116.78%
2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表7 中央下达湖南省2025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明细表

主管部门	数量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完成率
长沙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81.90	81.9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75.50	75.5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湘潭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90.50	185.62	205.1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衡阳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19.00	124.85	104.92%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邵阳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35.20	166.52	123.17%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94.40	187.90	96.66%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常德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77.50	177.5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张家界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23.30	23.3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益阳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05.10	106.10	100.95%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郴州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55.20	156.17	100.63%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永州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86.40	186.4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怀化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223.70	223.7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娄底市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81.60	81.6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湘西州交通运输局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km）	100.70	100.70	100%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较2024年）	增加	增加	增加

(2) **其他产出指标。**经各单位自评，实施养护的普通公路及农村公路路段技术状况水平提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用于我省国省道养护和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这些项目实施提升了我省普通公路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和公路安全水平，为运输服务更加普惠便捷提供保障，为全省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通行服务水平得到改善，出行体验更加便利，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geq 80\%$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经汇总各市州交通运输局、财政局上报的数据，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年度预算数 13269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878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4.15%，除娄底市外，其余 13 个市州资金执行率均在 50%以下。主要原因是部分县市区财政习惯在春节前集中完成支付，导致 12 月末全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整体执行进度较差。下一步，两厅将制定工作方案，加强对资金执行的调度和监管，保障资金安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已按照《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合理分配、使用和管理。此次绩效自评结果，是经过比照中央下达的绩效目标和我省汇总的绩效目标，审查各相关单位及市

州交通运输局、财政局提交的自评表格，综合计算分析得出结论。本次自评情况报送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财政部经建司，并同时抄送省人大、财政部湖南监管局。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中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2025 年度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资金使用单位	各市州交通运输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120.92	35545.67	21.53%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32690	18781.3	14.15%	
		地方财政资金	10071.5	5829.17	57.88%	
		其他资金	22359.42	10935.2	48.91%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辦法规定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履行出资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公路基础设施良好技术状态水平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里程 1877.77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增长。		
产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公路养护 (km)	1608	1877.77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 (较 2024 年)	增长	增长	

	质量指标	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提升	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